

村別：

鄰別：

編號：

彰化縣政府重陽敬老禮金匯款同意書

姓名							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
身分證號碼									電話	電話：_____			
	手機：_____												
戶籍地址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住地址_____												

浮貼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處...

※申請人與金融帳戶戶名須為同一人。

- 一、所檢附之存簿封面影本應可清晰辨識，無法入帳之責任歸屬於申請人。
- 二、為簡政便民並避免您奔波勞苦，您同意以匯款方式領取後，每年將由公所主動比對資格，逕撥入款項；若您未來帳戶有更動，請主動與公所村幹事或社政課聯繫。
- 三、以下請擇一勾選，帳戶請務必填寫正確，以免無法匯款。

※金融機構存簿之總代號、分支代號及帳號，請分別由左至右填寫完整，位數不足者，不須補零；郵局儲金簿局號或帳號不足六位者，請在左邊補零。

1. 匯入申請人在郵局存簿帳戶(H)：

局號：— 帳號：—

2. 匯入申請人在金融機構帳戶(B)：

金融機構名稱：_____農會(信用部) 銀行(庫局) _____分部(支庫局)

總代號	分支代號	帳號	金融機構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編號、檢查號碼)									
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								

本人同意由彰化縣政府以匯款方式發放重陽敬老禮金，茲證明上列各欄均覈實填寫。

申請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 (中文正楷親簽) (印章)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請沿此線自行裁切保存

※本鄉及縣府重陽禮金發放，依彰化縣重陽敬老禮金發放資格及名冊為準，每年於重陽節(農曆 9 月 9 日)前匯入所提供帳戶，不另紙本通知，若未入帳請於當年度國曆 10 月底前與本所聯絡。電話：7772066 村幹事分機 331、332 社政課 335。

收件號碼： 收件日期： 收件人：

請依虛線摺疊

重陽禮金匯款同意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因應新冠疫情避免群聚感染風險，本所及彰化縣政府敬老禮金採現金發放或匯款入帳併行，若您同意以匯款方式領取後，**每年**將由公所主動比對資格，逕撥入款項，請優先提供福興鄉農會帳戶次為郵局帳戶(封面影本請浮貼於正面)。
- 二、 所檢附之帳戶封面影本應可清晰辨識，帳戶請務必填寫正確，以免無法匯款。
- 三、 請將匯款同意書於期限內繳回村辦公處、寄回本所或送至公所大門前專用收件箱，若您未來帳戶有更動，請主動與公所村幹事或社政課聯繫更改。
- 四、 請於 111年7月15日(星期五)前投遞或繳回公所。逾期恕不受理。

寄件人：_____

地 址：_____

郵
票

506014

彰化縣福興鄉福興村福興路 51 巷 8 號
福興鄉公所 (重陽禮金)

請依虛線折疊